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《告知函》，公司 2021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天健作为公司拟续聘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赵国梁先生、陈锡雄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国梁先生、陈锡雄先生项目安排变更，拟另行指派朱中伟先生和梁瑛琳先生为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简历

朱中伟先生，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，自 1999 年进入会计师事务所行业，2009 年初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现为高级合伙人，任副主任会计师职务。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：兆驰股份、瀛通通讯、国立科技、王子新材、新疆天业、天业节水和开立医疗等。

梁瑛琳先生，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5 年进入会计师事务所行业，2016 年底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现为高级项目经理，2019 年至今为力合微提供审计服务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朱中伟先生和梁瑛琳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告知函》；
- 2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9 日